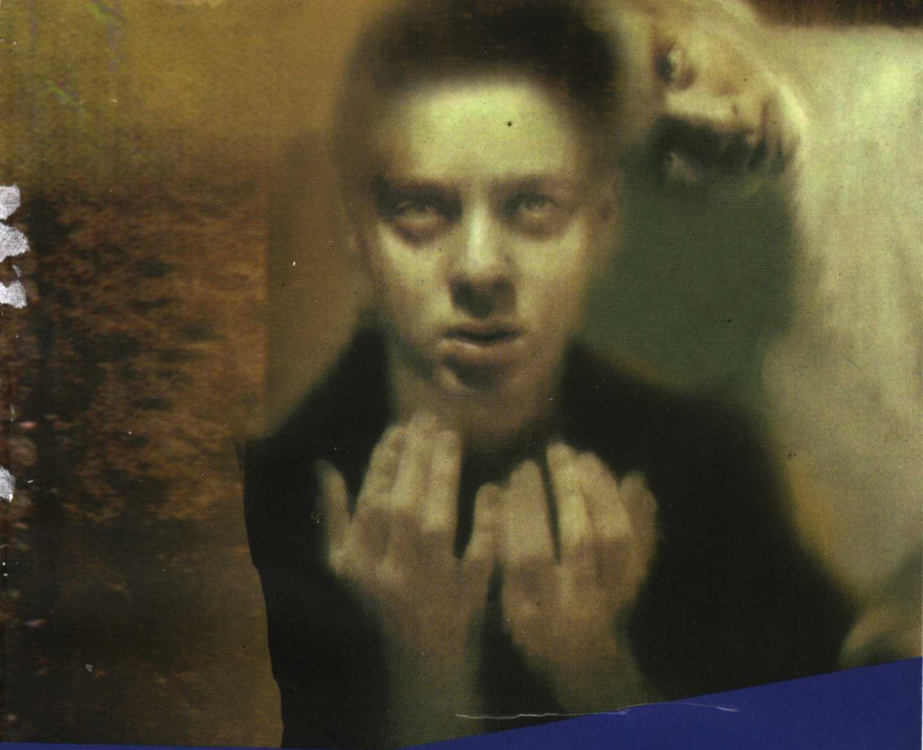




法国当代文学
丛书

诉讼笔录

〔法〕勒·克莱齐奥著 许 钧译



法律
实务

诉讼笔录

（第1版） 周立 周立 周立 周立 周立

诉讼笔录

〔法〕勒·克莱齐奥著 许 钧译

/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Le Clézio

Le procès-verbal

Edition française 1963, Gallimard

© 本书中文简体字版由 Gallimard 出版公司授权

Cet ouvrage publié dans le cadre du programme d'aide à la publication,
bénéficie du soutien du Ministère français des Affaires Etrangères et du
Service culturel de l'Ambassade de France en République Populaire de Chine
本书出版列入法国资助出版计划,并得到法国外交部
以及法国驻华大使馆文化处的大力协助

图字:09-1998-075 号

诉 讼 笔 录

[法]勒·克莱齐奥 著

许 钧 译

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延安中路 955 弄 14 号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上海长阳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8.375 插页 2 字数 171,000

1998 年 12 月第 1 版 199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0,001-6,000 册

ISBN7-5327-2233-3/I·1313

定价:10.60 元

A. 有一回,时值酷暑,有个人坐在一扇敞开的窗前,这是个身材异常高大的小伙子,背稍有点驼,名叫亚当;亚当·波洛。他像是个乞丐,四处寻找阳光,有时坐在墙角,几乎不挪身子,一呆就是几个钟头。他从来不知自己的双臂派何用处,通常让它们顺着躯干晃动,尽可能不碰一下。他好似那些染病的动物,动作挺灵巧,藏在洞穴里,严密戒备着危险,戒备着来自地面的危险,它们以自己的皮毛为掩护,几乎与地面浑为一体,难以分辨。他躺在敞开的窗户前的一把长椅上,光着脊背、脑袋、双脚,斜对着天空。身上,他只穿着一条本色的破布裤子,汗渍斑斑,裤腿一直卷到膝盖。

黄光正面打在他的身躯上,但没有反照:黄光立即被潮湿的皮肤所吸收,未反射出一丝光亮或发出任何微弱的反光。他自己心中有数,一动不动,只是不时地把香烟送到唇间,吸上一口。

当香烟抽尽,烧到他的拇指与食指,不得不扔到地上时,他才从裤袋里掏出一块手绢,大大咧咧地揩拭胸脯,前臂,脖

根与腋窝。一旦揩去迄今一直保护着皮肤的那层薄薄的汗泥，皮肤即刻闪现出火一般的光亮，且亮中透红。亚当站起身来，较为快速地走向屋子深处，走向阴凉的地方；从扔在地上的一堆毯子中拎出一件旧棉布衬衣，不知是绒布衬衣还是平布衬衣，抖一抖，往身上一套。他一弯腰，衣服便裂开个口子，正好在后背正中两块肩胛骨间，口子裂得很有特色，像一块硬币大小，恰巧豁露出三条尖尖的椎骨，紧绷的皮肤下，像是指甲上套了一层橡胶薄膜。

亚当连衬衣的扣子也没扣，从毯子间拿出一个黄色的笔记本，像学生作业簿那样大小，本子的首页写着抬头，像是一封信的格式：

我亲爱的米雪尔：

接着，他又回到窗前坐下。此刻，衣服紧贴着他身子的两侧，为他挡住了阳光的直接照射。他打开膝盖上的笔记本，翻了翻本子里写得密密麻麻的纸张，片刻，从口袋里掏出一支圆珠笔，念了起来：我亲爱的米雪尔，

我多么希望房子一直都空着。但愿主人不要很快归来。

近段时间以来，我所梦寐以求的生活是这样的：在窗下面对面放置两把长椅，这样到了正午时分，我就可以躺下，迎着太阳睡大觉，面前就是一片风光。听别人说，那风光美极了。要么我就迎着阳光侧过点身体，突出我脑袋的黑影。四点钟，若太阳西沉了，或者光线更直了，我就伸展开身躯，此时，太阳约摸挂在窗户的四分之三处。我看着太阳，它圆圆的，整个儿

倚靠着窗台，倚靠着大海，也就是倚靠着天际，完全是垂直的。我任何时候都呆在窗前，自信所有的时光都默默地属于我，而不属于任何人。这真滑稽。我就这样一刻不停地迎着太阳，几乎一丝不挂，有时干脆赤身裸体，细细地观看着天空和大海。我真高兴人们都以为我死了；开始我不知道这座房子是废弃的，这可是不常出现的好运气。

当我下决心住到这儿来时，我带上了所有的必需品，像是去垂钓，到了夜里又摸回家，把我的摩托车推进海里。就这样，我让大家都以为我死了，我再也用不着让人相信我是个活人，而且为了让自己活着，还得做许许多多事情。

滑稽的是，一开始大家就没有注意什么；我幸亏没有多少朋友，也不认识姑娘，因为往往是这些人先来跟您啰唆，让您别再犯傻，还是回到城里去，像以前一样另起炉灶，当作什么也未曾发生过：也就是说，仍旧是老样子，咖啡、电影、铁道，等等。

我时不时到城里买些吃的，因为我吃得多，也吃得勤。谁也不询问我什么，我也没有多少可说的；这并不让我感到难受，因为多年来，人们已经让我习惯于不吭声了，我可以轻而易举地被人当作聋子，哑巴，瞎子。

他停了数秒钟，在空中转了转手指，像是放松放松；接着，他重新朝笔记本俯下身子，太阳穴上的青筋鼓鼓的，蛋形的脑壳上披着浓密的头发，任凭太阳猛烈照射；这一次，他写道：

我亲爱的米雪尔：

多亏了你，米雪尔，因为你的存在——我相信你——我与尘世才有了唯一可能的接触。如今你在工作，你常到城里去，置身于十字街头，置身于闪光信号灯中，上帝知道还置身于什么之间。你跟不少人说你认识一个十足的疯家伙，孤独一人生活在一座废弃的房子里，他们都问你，为什么不把他关进疯人院？我呀，告诉你，我并不反对，我可不怕难为情，我觉得这也不失为一种方式，就如另一种方式一样，住着一座漂亮的房子，拥有一座法兰西式的美丽的花园，有人侍候您吃喝，安安逸逸地度完人生。其余的一切无关紧要，这并不妨碍人们发挥想象力，写出类似这样的诗句：

今日，是老鼠的日子，
是出海前的最后一天

你呀，幸亏你在成堆的记忆中还隐约可见，就像在玩捉迷藏，我透过密密匝匝的枝叶，瞥见了你的眼睛，手，或头发，一想到这一切，我便再也不被表象所迷惑，声音尖利地喊叫起来：我看见你了！

他想着米雪尔，想着不论怎样，她迟早有一天将生育的那些孩子；荒谬的是，这根本无所谓，他可以等待。等时候一到他可以跟他们，跟这些孩子说许许多多的事情，比如告诉他们地球不是圆的，它是宇宙的中心，而他们是一切的中心，一切的一切，绝无例外。这样，他们再也不用担心迷失方向，而且（除非他们得了脊髓灰质炎）有百分之九十九的希望像他最后

一次在海滩上见到的那些孩子一样自由自在，跟在皮球后面喊呀，叫呀，跑呀。

人们或许也会对他们说，要害怕的只有一件事，那就是害怕地球翻个个儿，他们全都头朝下，脚冲上，太阳在六点钟左右坠落到海滩上，烧得大海沸腾，烧得所有小鱼肚子全都开裂。

他身上穿着衣服，坐在长椅上，凭窗远眺；为了够着窗台，他不得不把长椅的活动插销固定在最高的一档。山丘顺势而下，坡道不算陡，也不算缓，一直延伸至公路，再越过四五米，便是茫茫海水。*亚当并不是什么都看得一清二楚：沿线有众多的松树和杂树，还有电线杆，其余的一切，他只得大致猜想。有时，他没有把握，不知猜得是否准确，只好下山去；随着他向前行走，他看见纵横交错的直线和曲线一一散开，诸多物体闪烁着物质的光亮，远处，浓雾重又合拢。在此类的景观中，谁也难以断定什么；置身其间，人们多多少少总像是个滑稽可笑的陌路人，而且其表现方式令人扫兴。若您愿意，就像是患了斜视，得了轻微的突眼性甲状腺肿；随着亚当往山下走去，连房子，天空，甚或海湾的曲线也渐渐变得模糊不清。因为前面是一色的小灌木和矮林；一切都压迫着大地，酷热令空气摇曳不定，遥远的天际宛若缕缕青烟，从草丛中袅袅升起。

太阳也扭曲了某些东西：阳光下，公路化作了灰白色的薄片；有时，车辆驰过，看似一条普普通通的流线，可突然，黑色金属无缘无故地像炸弹般爆炸开来，发动机罩里迸发出螺旋形的闪光，骤然形成一圈光晕，映红整个山丘，致使山丘低头，

连大气也退缩了数毫米。

这是开始阶段,真的只是开始阶段;因为后来,他开始明白了寂寞这个魔鬼到底意味着什么。他打开了黄色的笔记本,首页写上了抬头,像是一封信的格式:

我亲爱的米雪尔;

他和大家一样,也学过音乐。一次在城里,他从一个玩具商的货架上偷了一支塑料芦笛,他一直想拥有一支芦笛,得到了这支芦笛,高兴极了。当然,这是支儿童芦笛,可质量优良,是美国货。于是,每次来了兴致,便坐在敞开的窗户前的长椅上,吹奏起悠扬的小曲。他有点害怕,担心引起别人的注意。因为有些天,一些家伙带着姑娘来到房子周围的草丛中睡觉。他低声地吹着,无比轻柔,轻得几乎听不见笛声,他舌尖顶着笛孔,皱缩的笛膜似颤非颤。接着,他不时放下笛子,用指尖敲击着按其大小顺序摆成一行的空罐头盒,发出令人心宁的微微声响,像是鼓点,在空中萦绕,又好似狗的吠声。

亚当·波洛的生活就是这样。夜间,在卧室里点上蜡烛,来到敞开的窗前,海风轻轻地吹拂,他站立着,身子直挺挺的,被正午的慵懒氛围夺走的活力又充溢了全身。

一动不动,久久地呆着,为再也没有多少人的气息而自豪,等待着首群夜蝶飞来,一时在空空的窗洞前翻飞,犹豫,沉思,可挡不住那摇曳闪烁的黄色烛光的诱惑,又疯狂地跃身扑

击。然后,就地而卧,身子裹着毯子,双眼直勾勾地看着躁动的飞虫,虫子越集越多,给天花板投下无数黑影,它们飞落到火花上,滚烫的烛花四周饰上了一圈爪子,吱吱直响,空中的摩擦声,宛若锉刀在力锉花岗岩墙时发出的声音,一丝丝光迹先后窒息而灭。

对一个处在亚当这种境况的人,经过多少个春秋寒窗苦读,已经相当习惯于静思,献身于读书,可现在除了想想这些事情,避免神经衰弱之外,便无事可做,那么十有八九,仅仅恐惧感(比如恐惧太阳)就可以帮助他保持镇静,不超越其界限,一旦需要,便可回到海滩上去。亚当正是这样想的。此时,他稍稍变换了习惯的姿势:上身往前倾,脸朝向屋子深处,看着隔墙。透过自己的左肩上方,太阳光隐约可见,他极力想象着太阳俨然似一只巨大的金蜘蛛,其光线像无数的触角,遮天盖地,那触角有的卷曲,有的呈W形,紧紧地缠着悬崖峭壁,缠着天然风光中每一个突出部,每一个固定点。

其余的触角缓缓地、悠悠地蠕动着,变成枝叶,变成无数的树枝,忽而一分为二,忽而又合二为一,像珊瑚虫般反复变化。

他把这一景象画了下来,为了更有把握,就用木炭画在对面的墙壁上。

因此,他是背窗而坐,面对纷乱的昆虫爪子,面对野蛮的死死纠缠,他怎么也理不出个头绪来,随着时间一分钟一分钟过去,他内心越来越感到恐惧。看那外表,煞是特殊,如同干燥的黑煤,闪闪发亮,上面积着一层粉末,可除此之外,这纯粹像条章鱼,令人恐怖,且不吉利,那千万条触角粘

乎乎的，像是马肠子。为了静下心来，他对着图画说话，目光集中到中心点，正对着那只黑煤球。那儿，蠕动着一只只触角，好似昔日被烧焦的树根；他对图画说着，话中带着些许孩子气：

“你漂亮——漂亮的虫子，漂亮的虫子，走吧，你是美丽的太阳，你知道，一只乌黑的、美丽的太阳”。

他知道自己摸到了门道。

确实，渐渐地，他终于重新拼凑出一个充满孩提时代那种恐惧的世界；透过长方形的窗扉望去，天空仿佛时刻就要坠落，朝我们头上砸来。太阳亦然。他凝视着地面，猛然发现地面在溶化，沸腾，像过滤紫外线，在他脚下流淌。树木蠢蠢而动，散发出有毒气体。大海开始扩展，吞噬了灰濛濛的狭窄海滨，接着上涨，向山丘发起攻击，向他涌来，要淹没他，逼得他走投无路，将他吞没在脏乎乎的波浪之中。他感觉到某处出现了化石猛兽，就在别墅附近游荡，那巨脚发出咔嚓咔嚓的声响。恐惧感不可抗拒，愈来愈强烈，他难以抑制想象力与恐怖感：连人也变得充满敌意，残忍不堪，四肢长满了毛，脑袋缩小，摆开阵势，密密麻麻穿过田野，向前冲来，其中有吃人的，有凶残的，也有怯懦的。夜蝶扑向他的身躯，张颚咬他，用它们那柔滑如丝的毛茸茸的羽翼将他团团围住。沼泽中涌出戴盔披甲的乌合之众，有寄生虫，有龙虾，都是粗暴、神秘的甲壳动物，贪婪地撕扯下他身上的一块块肌肉。海滩布满古怪的人群，他们带着孩子，来此不知等待着什么；野兽在路上游荡，

在嚎叫，在尖吼，那是些令人好奇的多色动物，身披的甲冑在阳光下游烁闪光。突然间，一切全都动荡起来，生机勃勃，那是种隐秘，克制，沉重而又奇特的生命，像是一头海底巨兽。他渐渐缩进自己那个角落，时刻准备飞身跃起，奋起自卫，戒备着最后的攻击，以免成为那些创造物的嘴中之食。他又拿起刚才的黄笔记本，看了看墙上的图画，有一次画的是太阳，他动笔给米雪尔写道：

我亲爱的米雪尔：

我承认，在这儿，在这座房子里，我有点儿害怕。我想，如地上躺着你不挂一丝一毫的躯体，映着阳光，我可以从你那柔滑、温暖的肉体中辨认出自己的肉体，那我不需要这一切了：就在我给你写下这几行字的时候，你猜猜，在长椅和踢脚板中间，恰好有一块狭长的空间，就像手套一样，对你合适不过；这地方丝毫不差，正好跟你同一长度，一米六十一，我觉得它的宽度也不会超过你的髋围，八十八点五厘米。对我来说，地球已变得一片混沌，我害怕恐兽，直立猿人，尼安德特人（吃人的），更不用说恐龙，迷宫龙，翼指龙，等等。我害怕山丘变成火山。或者北极的积冰融化，导致海面上涨，将我淹死。我害怕下面海滩上的人。沙滩正变成流沙，太阳正变成蜘蛛，孩童正变成龙虾。

亚当很快又合上笔记本，用前臂支起身子，望着外面。没有任何人来。他估算着下山到海里去洗个澡，再上山，需要多

少时间。天色已经不早，他不太清楚已经多久没有走出这座别墅了，也许已有两天，或许还更长。

只要看一眼，就知道他只以饼干充饥，那是从一个商店买来的削价华芙饼干。他经常感到胃痛，声门四周发酸。他俯身倚靠着窗台，细细观看着右前方两座山丘间隐约可见的那一小片地区。

他点了一支烟，他最近一次出门新买的八包零售烟就剩下最后这几支了，只听得他高声说道：

“去城里顶个屁用？很有必要像我这样，做一些另一个世界的事情——害怕了，是的——以为要是我不去那儿，他们就会来杀我的，对，对——我明白，我丧失了心理反应能力……可是从前呢？从前，我可以做这，或做那，而今，众多的事情都向我表明，一切全都了结了。亚当，他妈的，要我到那些破烂房子中去，听他们鬼喊鬼叫，争吵不休，让我独自一人呆在墙旮旯里听别人说，做不到。迟早总要失口说出个把字，说声是呀，谢谢，对不起什么的，还有什么今晚天气真美，可是，得承认是这样，昨天，我直接出了中学校门，应该，也许是应该结束那些傻事了，那纯粹是无话找话，纯粹是废话，蠢话，混账话，弄得我今晚呆在这个鬼地方，缺乏新鲜空气，没有烟抽，时刻都经受着营养不良的威胁，心里直犯嘀咕，为什么就不多出点不可思议的事。”

他后退了一步，用鼻孔吸了吸烟，继续自言自语（可幸好他没有胡说滥说，其部分原因是他从不爱说话）。

“好极了，好极了——，所有这一切都很好，可我得去城里，买些烟卷，啤酒，巧克力和吃的东西。”

为了更明白些，他在一片纸头上写下了：

烟卷

啤酒

巧克力

吃的东西

纸

报纸，如有可能

看一看

接着，他就地坐在窗前，迎着太阳，他已经习惯在这个地方等待黑夜的来临，为了休息一下，他开始用指甲尖在尘土上画起画来，那都是随意乱画的小玩艺儿。其原因显而易见，孤单单一人，呆在山顶一座被人废弃的房子里，确实令人厌倦。这要求善于自我调节，喜欢恐惧、慵懒和奇异的情调，憋不住总想要去挖地穴，并忍辱负重，悄悄地藏到洞穴里去，就像儿时那样，钻进两片破旧雨布里。

B. 他来到了海滩,躺在左侧尽端的鹅卵石上,紧挨着耸崎的峭壁和流苏般的海藻,那是苍蝇产卵的理想场所。他刚刚洗了个澡,此时,他支着两肘,后仰着身子,在湿乎乎的后背和地面之间留下些许空档,以便水气蒸发。他的肌肤呈深红色,而不是古铜色,与他身上那件鲜蓝色的游泳衣很不协调。远远看去,他像是个美国游客,可走近一瞧,只见他脏乎乎的面孔,长得过分的头发,金黄色的胡子被剪得乱七八糟,不成样子。他脑袋耷拉着,下巴贴着胸脯,一副毫不在乎的姿态。

他的两肘对称地搁在一块浴巾上,可肩胛下方,身子的其余部分直接跟海滩接触,双腿的汗毛沾着细沙砾,像是一片泥巴。他扭着脑袋,从这个方向,也许只能看到一小片海面,收入眼帘的主要是左侧大块大块的礁石,只要设想一下这些礁石历经沧桑,也许已经多少个世纪未经冲洗,且多少个世纪以来,人兽尽在上面制造污秽,那么眼下这一令人恶心的景象,也就不难解释了。自然,海滩从此端到彼端(亚当呆在东

南侧的尽端),人山人海,有妇女,有孩子,有的在走动,有的在睡觉,还有的在喊叫,真是形形色色,无奇不有。

亚当迷糊了一会儿,就这么一小会儿,或更长一些;后来,他似乎觉得最好还是走一走,到别处找一小块阴凉地。就这样,他一直呆到下午两点,而他的手表指着半点钟。

天实在太热,各种各样的声音先后都被窒息了,仿佛空气在变稠,形成了云彩,实际上,这一切并不让人讨厌。只不过感觉到被投进一个大气洞里,这气洞属于自己,周围是地,是水,是天。

亚当喜欢观看他右侧那熙熙攘攘的人群:他们花花绿绿,嗡嗡的话声不绝于耳。总之,从这儿看去,远远不是那么可怖。仿佛已经知道了他们的尊姓大名,他们近在身旁,唯此就使他们与波洛家族增进了一层亲眷关系;不管怎么说,他们之间确实有着同一祖先的确切标记,并带着某个早已绝迹的美洲猿人那难以察觉的黑人印记。有的女人安睡时模样可人,只见她们的肌肉搭拉着,足足有一半陷入灰色的鹅卵石中,富有立体感,曲线柔和,像是多情的花草。

她们时而在浴巾上翻身,滚动,上身动作并不明显,可脖颈伸得长长的,扭动着。她们的孩子可没有这般柔软。恰恰相反,他们年纪小,个子矮,倒一本正经;大伙儿都聚集在水边,忘情地玩耍,自己组织起来修筑小路,耙平路中的砾石。有两三个孩子,年纪实在太小,还不能动手去玩,无缘无故地不断发出尖利的叫喊声,其他孩子以为他们是在念咒,这对他们圆满完成整个工程很有必要。

亚当心不在焉地看着他们,仿佛他们与他之间,他们的声